证券代码：002933　　证券简称：新兴装备　　公告编号：2020-070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交易事项概述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、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0,000 万元用于“南京新兴航空装备研发生产基地——航空装备生产项目”的建设，并由全资子公司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新兴装备”）主要负责实施该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、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1）及《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4）。

根据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江宁分局公开竞买规定，南京新兴装备以人民币 4,014 万元竞拍获得编号为 NO.江宁 2020GY29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收到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。

本次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竞拍土地基本情况

1、土地位置：南京市江宁区华商路以南、将军大道以西

2、建设用途：工业用地

3、出让年限（年）：50

4、出让面积（㎡）：66884.22

5、容积率（%）：1.2≤容积率≤2

6、建设内容：专用设备制造项目

7、成交价格：4,014 万元

三、本次竞拍获得土地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竞拍获得的土地为“南京新兴航空装备研发生产基地——航空装备生产项目”的建设用地，该地块的取得为南京新兴装备顺利推进以上项目奠定基础，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，对公司未来可持续稳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募集资金，相关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与当地政府土地主管部门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以及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工作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2日